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
聯絡人：黃煌洲

電話：2380-0225

電子郵件：huangchou@mod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院授數政府字第1134000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4000433_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.pdf）

主旨：訂定「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（ODF-CNS 15251）實施計畫（113-116年）」，並自即日實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檢附「政府文件標準格式（ODF-CNS 15251）實施計畫（113-116年）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總統府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（均含附件）



行政處

113/03/25 14:32



1130056047

有附件